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4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事项：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许永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规定“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许永斌先生因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超过三家，故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许永斌先生辞去上述相关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永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许永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许永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将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股东大会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前，许永斌先生将仍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工作。许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许永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郑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

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峰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郑峰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1日

附件：简历

郑峰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8月至2003年1月，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浙江省台州分公司经理部文员兼副经理；2003年2月至2011年1月，任浙江利群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1年3月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郑峰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还兼任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郑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